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WELL SERVICE GROUP CO. LIMITED\***

**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2)

**內幕消息公告**  
**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  
**H股全流通申請**

本公告由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本公司實施H股全流通(「H股全流通」)；(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H股全流通；(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31日的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及(iv)日期為2023年2月22日有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受理申請的公告(統稱「公告及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應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接獲中國證監會發出的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關於核准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到境外上市的批覆》(「批覆」)，據此，中國證監會批准將合共30,510,000股內資股及19,490,000股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可於轉換完成後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轉換並上市」)。批覆有效期為自2023年3月30日起12個月。

於本公告日期，轉換並上市的詳情尚未敲定，且轉換並上市須遵守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境內外監管機構規定的其他相關程序後方可完成。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轉換並上市的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轉換並上市須遵守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境內外監管機構規定的其他相關程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DOWELL SERVICE GROUP CO. LIMITED\***

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羅韶穎女士

中國，2023年4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愛明先生及范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羅韶穎女士及易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穎女士、王蘇生先生及宋德亮先生。

\* 僅供識別